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1) 发行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280,778,457股

(3) 发行价格：9.35元/股

(4) 发行对象：邹春元、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廖新辉、张智林、深圳千意罗莱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千意智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穗甬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广证纵联互联网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前海千意创合二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梧桐纵联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金穗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纵联成长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金拾纵联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千意汇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股份的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3、资产过户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华鼎股份已完成收购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下称“通拓科技”）10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已经按照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向通拓科技的股东发行股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验资，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10147 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13,828,457 元。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中国证监会核准结论和核准文号；

1、2017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已于2017年4月17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并与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本次交易已经交易对方权力机构决策程序审议通过。

2、2017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3、2017年9月1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4、于2017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

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5、2018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6、2018年3月19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向邹春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73号），核准公司实施本次交易。

（二）本次发行情况，包括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价格、认缴金额、保荐机构等；

发行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280,778,457股

发行价格：9.35元/股

认缴金额：2,625,278,572.95元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注册会计师出具的专项验资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18年4月10日，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ZF10147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华鼎股份本次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2,625,278,572.95元，其中记入股本人民币280,778,457.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344,500,115.95元。

（四）资产过户情况（涉及资产认购）；

通拓科技已经就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4月3日取得了深圳市龙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34628367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通拓科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华鼎股份作为通拓科技唯一的股东，依法持有通拓科技10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完成了将标的资产交付给华鼎股份的义务。

（五）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论意见。

1、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意见

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华鼎股份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目前，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过户和股份对价发行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华鼎股份已合法取得标的资产的所有权。标的资产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相关协议及承诺已切实履行或正在履行中。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或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风险和障碍。

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华鼎股份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及相关股份上市的基本条件，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推荐华鼎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2、律师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

华鼎股份本次重组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已具备实施的法定条件；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已完成过户手续，华鼎股份已合法持有通拓科技 100%股权，其实施过程及结果合法有效；华鼎股份已完成本次重组所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新增注册资本的验资、交易对方认购股份的证券登记手续，相关实施过程及结果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华鼎股份尚需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办理因本次重组涉及的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事项，办理该等后续事项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重组尚需实施的后续事项在合规性方面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次向邹春元、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廖新辉等15名对象发行股份总数为280,778,457股，具体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数量 (股)	限售期
1	邹春元	75,478,879	12个月

2	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721,260	12个月
3	廖新辉	57,946,078	12个月
4	张智林	23,263,487	12个月
5	深圳千意罗莱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2,431,465	12个月
6	深圳市前海千意智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431,465	12个月
7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11,631,740	12个月
8	深圳前海广证纵联互联网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1,375,453	12个月
9	深圳前海千意创合二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4,652,694	12个月
10	深圳市前海梧桐纵联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3,086	12个月
11	深圳前海金穗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19,237	12个月
12	深圳纵联成长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9,237	12个月
13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59,618	12个月
14	深圳金拾纵联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1,586	12个月
15	珠海千意汇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63,172	12个月
	合计	280,778,457	

注：华鼎股份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补偿协议》，邹春元、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廖新辉作为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方，其所持股份将分三批进行解锁。具体解锁情况详见本节之“（三）股份限售情况说明”。

（二）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邹春元

姓名	邹春元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43040319650520XXXX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东升街一巷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翠湖山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286493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4月2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新辉
出资额	1,122.33 万元人民币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大道一号华南国际皮革皮具原辅料物流区二期 5 层 5G-155-5G-165 号
经营范围	开展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3、廖新辉

姓名	廖新辉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43040319740720XXXX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翠湖山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4、张智林

姓名	张智林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619530926XXXX
住所/通讯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古荡镇保亭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5、深圳千意罗莱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千意罗莱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814203G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 月 22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深圳市前海梧桐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受托资产管理（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6、深圳市前海千意智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市前海千意智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765970F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7月28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深圳市前海梧桐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项目投资（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MA59D26689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5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曲国辉
注册资本	300,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E1093（仅限办公用途）（JM）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99号世纪金融广场3号楼30层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深圳前海广证纵联互联网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前海广证纵联互联网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8F0U81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3月14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广州广证金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互联网产业项目的投资；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企业财务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

9、深圳前海千意创合二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前海千意创合二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966813B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月29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深圳市前海梧桐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基金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以上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金融、证券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及发行基金管理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10、深圳市前海梧桐纵联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市前海梧桐纵联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322614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6月23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深圳纵联合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

11、深圳前海金穗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前海金穗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GERT22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14日
基金管理人	广州广证金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投资咨询、财务咨询、投资顾问（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2、深圳纵联成长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纵联成长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3665X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6月25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深圳纵联合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

13、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787085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6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李安刚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14楼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深圳金拾纵联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金拾纵联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9331691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6月19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深圳纵联合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

15、珠海千意汇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珠海千意汇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LP2P1C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月22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深圳市前海梧桐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12104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基金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股份限售情况说明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廖新辉、邹春元、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业绩承诺人”）作为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方特别承诺：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前述限售期满后，业绩承诺方所持股份将分三年共三次分别进行解禁，具体如下：

1、股份解禁时间

第一次解禁：本次发行结束后满12个月且业绩补偿期间第一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起；

第二次解禁：本次发行结束后满12个月且业绩补偿期间第二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起；

第三次解禁：本次发行结束后满12个月且业绩补偿期间第三年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起。

2、股份解禁数量

第一次解禁比例=目标公司利润补偿期间第一年度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各利润补偿期间合计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

第二次解禁比例=目标公司利润补偿期间第二年度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各利润补偿期间合计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

第三次解禁比例=目标公司利润补偿期间第三年度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各利润补偿期间合计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

上述计算公式中净利润均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第一次解禁的股份数量为根据上述解禁比例计算的解禁股份总数扣除利润补偿期间第一年度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之后的股份数量；第二次解禁的股份数量为根据上述解禁比例计算的解禁股份总数扣除利润补偿期间第二年度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之后的

股份数量；第三次解禁的股份数量为根据上述解禁比例计算的解禁股份总数扣除利润补偿期间第三年度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及资产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量之后的股份数量；如扣除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后实际可解禁数量小于或等于0的，则当年实际可解禁股份数为0，且次年可解禁股份数量还应扣减该差额的绝对值。

3、业绩承诺方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变化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截至2018年3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7,523,900	40.52
2	工银瑞信投资-工商银行-苏州金晟硕业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54,440,000	18.54
3	丁圆	38,347,600	4.60
4	蒋晓玲	35,652,400	4.28
5	叶飞虹	24,000,000	2.88
6	义乌市德卡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0	2.88
7	王俊元	22,000,000	2.64
8	孔鑫明	19,305,000	2.32
9	丁航飞	19,305,000	2.32
10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业信托-盛业优选1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63,407	0.61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股份变动后，截止2018年5月8日（股份登记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7,523,900	30.30
2	工银瑞信投资-工商银行-苏州金晟硕业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54,440,000	13.87
3	邹春元	75,478,879	6.78
4	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721,260	6.53
5	廖新辉	57,946,078	5.20

6	丁圆	38,347,600	3.44
7	蒋晓玲	35,652,400	3.20
8	叶飞虹	24,000,000	2.15
9	义乌市德卡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0	2.15
10	张智林	23,263,487	2.09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0.52%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丁志民、丁尔民、丁军民兄弟三人合计持有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丁志民、丁尔民、丁军民兄弟三人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证券类别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93,050,000	280,778,457	473,828,45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40,000,000	0	640,000,000
总股本	833,050,000	280,778,457	1,113,828,457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披露的《华鼎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第九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电话：021-35082763

传真：021-35082966

经办人：任国栋、郑旭、郭明新、陈李彬、孙文乐、李鑫、尹泽文

（二）法律顾问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层

法定代表人：吴明德

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1999

经办人：梁瑾、詹程

（三）审计机构

1、上市公司审计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电话：020-38011471

传真：020-38011052

经办人：朱伟、陈仕国

2、标的公司审计机构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法定代表人：陈胜华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经办人：陈树华、朱佳明

（四）验资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电话：020-38011471

传真：020-38011052

经办人：朱伟、唐吉鸿

(五)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目华路8号401室

法定代表人：王小敏

电话：021-52402166

传真：021-62252086

经办人：方明、於隽蓉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0日